

於會昌教有轉達此義書之六

家
在
教
育

呼之不頭



家庭教育

第一章 家庭教育之意義

第一節 家庭教育要義

嬰兒呱呱落地，不識不知，飲食起居，全賴父母及他人之輔助，提攜衛護，教之養之，歷十餘年之久，始能自立，兒童終日處於家庭環境之中，其一切學習，悉全靠家庭環境所給與之刺激。自教育史考之，社會文化尚未大進步之前，人類本無特設之教育機關，更無所謂學校教育。人民自幼而壯，自壯而老，其立身處世之學識，大半得之於家庭之中，家庭為古代惟一有效之教育機關，迨學校制度既立，在事實上，家庭仍不失為兒童教育之中心。故家庭教育在人生上，實具有重大之意義。

家庭教育，本有廣狹二義；狹義之家庭教育，係指子女入學以前之教育，又名之曰「學前教育」，其意即謂子女入學以前時期之教育，應由家

庭負責，子女既入學之後，似可將教育責任，完全委之於學校矣。廣義之家庭教育，係指家庭對於子女，一切直接或間接有意或無意之種種精神上身體上之教育也。現在所謂家庭教育，應為廣義之家庭教育。

第二節 家庭教育之重要

家庭教育，在吾國古時已被重視，《禮記》中《曲禮與內則》兩篇，關於教育子弟之標準及方法甚多；此外如顏氏家訓、朱子家訓亦均為父母教育子女之法則。且吾國歷史上之古聖前賢，其得力於家庭教育者至多，如孟母三遷而教孟子成爲大儒；岳母刺字，而教岳飛「精忠報國」。即現在受全民崇敬之蔣委員長，其所以能大仁大勇以救國救民者，亦得之於母教，委員長曾謂：「中正幼性粗鄙，弗受繩尺，又出身孤弱，勤遭僻擯。及年事稍長，立志出國，學習軍旅，鄰里譖異，輒相尼阻；其力辟流議，拮据籌維，以成其學者，吾母也。既聞革命大義，許身黨國，備歷艱危，威族相戒，莫敢動問，其篤信不疑，多方委曲以壯其行，辛苦持家，以堅其志者。

，吾母也！民國紀元，中正始有以致救水之養，而稍慰倚闌之望。然吾年於茲已僅再二十有五矣。以冤闊滿國，主義未行，革命事業，屢遭挫折，其剴切申誠，曷以勿諂勿報，貧澈始終者，又罔非吾母聖善之歎也！」家庭教育之重要，於茲可見一般矣。

甲、家庭爲兒童生活之中心。兒童未入學以前，終日處於家庭之中，即入學之後，亦大部時間消磨在家庭之中，家庭實兒童生活之中心，亦即兒童教育之中心。杜威氏曾謂：「教育是經驗繼續不斷的改組和改造，這改組是使經驗的意義增加，也使後繼控制經驗的能力增加的。」經驗之改組與改造，均以實際生活爲出發點，故吾人教育兒童，應自家庭日常生活着手也。

乙、家庭教育爲初步之基礎訓練。兒童之教育，應極早開始。吾國古時有所謂「胎教」，遽且主張敎養提前於嬰兒未生之前。有經驗之父母多能通曉數星期之嬰兒，即知用哭泣之方法以强迫母親順從其意志。因是最

初偶一不慎，管理失當，即易養成兒童不良習慣。羅素曾謂：「兒童之品行，在六歲入學前，已大部完成。」蓋自兒童生理與心理之發展觀之，兒童在學前期（即未達學齡之兒童），乃一生發育上學習上之最重要時期。兒童自初生以至五六歲時為肉體發育最速及生命保養最難之時期，必須家庭有適當之保育，使之營養充足，且具有良好衛生習慣，始克發育成長而達於健康。且此時感覺器官發育完成，學習與摹仿之能力甚強，家庭教育應予兒童以適當之感官訓練，德性訓練，以養成兒童之基礎智識與道德。

總之，在德、智、體三方面，家庭訓練為個人一生訓練之初步。餘如社交，審美，經濟等項教育，亦莫不因家庭生活為個人生存世界之初步，而於兒童居留家中時，已顯其重要性。試就社交一事而言，兒童最初接觸者為父母兄弟姊妹，設家庭之中，父母不和，兄弟不睦，則兒童生長其間，難免漸次養成不良之社交觀念與社交習慣。社交方面如是，審美，經濟，宗教等方面，亦莫不如是，家庭教育為初步之基礎訓練，萬勿輕忽視。

之。

丙、家庭在教育上之優越地位 家庭教育，有其特殊之便利，為學校教育所不及者，吾人應加以注意焉；第一，學校為人為環境，家庭乃現實之自然環境。在人為環境中所獲之知識，往往不易保持，或竟不感保持之興趣；然而對於現實之自然環境中所獲得之教育，因其真實，即不期然而然保持堅固。西洋羅馬時代對於國民精神訓練，均責成家庭負責，足證家庭環境之重要。第二，最熟習兒童之個性者，莫過於父母，學校教師雖經長期之觀察，仍不能澈底明瞭兒童之個性，而父母在日常親密接觸之間，對兒童個性之瞭解甚詳，最易因材施教。且學校之教師須管理十數或數十兒童，雖欲個別加以訓練，往往為時間所限，心有餘而力不足。而在家庭之中，父母常能向子女施以個人輔助，隨其天資與性情而訓練之，則兒童之進益，自更迅速矣。

第三節 家庭教育之目標

家庭教育，既如此重要，教育部陳部長有見及此，於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中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中提出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綱要，該綱要特載明「家庭教育應與學校教育密切聯繫。」後又頒佈中等以下學校施行家庭教育辦法，規定家庭教育之目標如左：

- 一、改進家庭衛生；
- 二、提倡家庭作業；
- 三、節約家庭財用；
- 四、敦睦家族鄰里；
- 五、保護兒童健康；
- 六、改善兒童習慣；
- 七、教導兒童求學；
- 八、激發民族意識。

上述八項家庭教育目標，對兒童之影響均甚重要，茲分別說明如左：

甲、改進家庭衛生 家庭衛生狀況，影響於兒童身體發育與衛生習慣者甚大，惟吾國一般家庭環境之能適於衛生條件者，尙不可多得，故兒童之死亡率較之其他各國為高，實民族國家之大損失。吾人欲使兒童得有正常之身體發育與良好之衛生習慣，自非從改進家庭衛生着手不為功。

乙、提倡家庭作業 家庭為兒童訓練之中心，兒童在校內之課業與德性之養成，多賴家庭父母之指導與輔助，以收家庭教育與學校教育互為聯繫相得益彰之效。故為父母者對於兒童之家庭作業，應盡指導與輔助之責。

丙、節約家庭財用 家庭經濟能有正當之支配與使用，可使兒童養成正確之經濟觀念與節約習慣。家庭之開支應量入為出，實行節約，子女之教育用費，必須早為儲備，故父母對於家庭財用，應妥為管理，并指導兒童養成記賬，節約，儲蓄等習慣。

丁、敦睦家族鄰里 家庭親善，鄰里和睦，兒童處如此環境之中，在

心理上自易發生良好印象。而爲父母者，尤應規勸子女養成孝弟忠信禮義廉恥謙讓溫恭寬大容忍諸美德，以與家庭鄰里相處。

戊、保護兒童健康。「健康之精神，寓於健康之身體」，健康實爲人生之基礎。爲父母者對兒童健康之保護，應隨時注意，除改善家庭環境，注意兒童營養外，尤應予兒童以健康教育，灌輸兒童衛生知識，培養兒童衛生習慣，以達健康之目的。

己、改善兒童習慣。習慣之力量甚大，吾人每依習慣如何，而別人之善惡。孔子曰：「性相近，習相遠」。故必須有良好之習慣，始能有良好之生活。兒童時期基本習慣之養成，所關尤爲重要，家庭教育須負責糾正兒童之不良習慣，並養成兒童之良好習慣。

庚、教導兒童求學。關於兒童求學，父母應隨時指導，如學校之選擇，課業用品之選購，課外作業之輔助，入學時間之督促，學習方法之指導等，以免豫兒童之困難，養成兒童對求學之興趣。

辛、激發民族意識 民族意識，國家觀念，應於兒童時期加入訓練。

父母可為兒童講述中國歷史之偉大，國恥史實，中日戰爭及民族英雄故事等，以激發其民族意識。

第四節 家庭教育與父母教育

教育者自身亦應受教育，乃絕對正確之事實，蓋「盲者不能教人以色，聾者不能教人以聲。」為父母者欲施行良好之家庭教育，必須自身先有適當之學習與修養，取得教育子女之必備知識技能態度等，始能有良好之結果。惟現在身為父母，能深切明瞭教養兒童方法者，實寥寥無幾，大多數對於教育子女之方法，完全依據傳統習慣與個人成見，如何應用科學方法，為國家培養第二代之新國民，則盲無所知，實為當前民族國家之嚴重問題。故欲推行家庭教育，必先之以父母教育；訓練良父賢母，乃推行家庭教育之基本工作也。

良父賢母之訓練，至少須具備下列條件：

甲、拋棄宗法傳統觀念 吾國社會現時仍充滿宗法社會氣氛，家庭關係中尤為顯著。如夫權與父權，重男輕女，視子女為私產等觀念，均為家庭教育之障礙。因有夫權觀念之存在，使兒童感到父母間之不平等；因重男輕女，使兒童感到彼此待遇之差異；因有父權觀念之存在使兒童感到父親特別尊嚴可怕；因視兒童為私產，成為父母之附屬品，而兒童失去獨立人格。父母教育應灌輸為父母者以正確之觀念，使之在家庭中排除一切威權制，不平等制，而實行合理之民主制度。如此始能掃除各種隔閡，而養成兒童觀愛活潑精神，尤應以「兒童私有」觀念，代之以「兒童國有」觀念，使兒童深切瞭解求學立行，乃準備獻身社會，為羣衆謀福利，為民族增光榮，非祇為一人一家謀生已也。一旦國家有事，則能犧牲個人自由，家庭幸福，而獻身民族國家。

乙、養成良好習慣與行為 「以身作則」，是教育兒童最有效之方法。父母之言笑舉止，兒童極易效法模仿，故父母教育務使為父母者在各方面

而能養成合理之態度與良好之習慣，如生活上力求迅速敏捷，整齊清潔，簡單樸素。待人方面應誠懇，溫和，寬大，慷慨如此始能作兒童之楷模。反之如酗酒，賭博，虛偽，驕傲，欺騙以及一切自私自利之行為，均應切戒。否則，必貽兒童以惡劣影響。

丙、學習兒童教育必需知識 吾國之一般為父母者，既多以傳統習慣與個人成見，教育兒童，致鮮有優良之成績。故父母教育必須啟之以兒童生理，兒童心理，以及兒童教育方法等，使根據科學方法教育兒童。

丁、正確控制自身態度 父母對於子女之態度，影響兒童人格發展至鉅。如父母對於兒童態度失當，往往使兒童養成盲從或傲慢態度，而此種態度於不知不覺中，又可遷移於家人以外。在吾国家庭中父母最易表現之態度為溺愛，專制，時寬時嚴，父嚴母慈。因溺愛而養成兒童怯懦依賴或怯懦乖僻之習慣；因專制而養成兒童絕對服從，缺乏獨立判斷之能力；因時寬時嚴，致使兒童對某種行為，往往不知何去何從；因父嚴母慈，以致

養成兒童畏怯父親而親近母親，形成父子間之隔閡，而對於母親之正當教訓，父往往視為不足贅重。上述態度，對於兒童均非所宜，父母教育必須使為父母者，明瞭自身態度對兒童之影響，而加以正確之趨制。

第二章 家庭教育要項

第一節 家庭倫理

甲、家庭倫理與兒童道德發展之關係 吾國爲世界上最注重家庭倫理之國家，故家庭組織，異常鞏固，家庭在社會上之影響，亦異常顯著。禮記謂：「戰陣無勇，非孝也」；古語云：「忠臣必出於孝子之門」，由此可知家庭倫理乃社會道德之基礎。吾人希望將來之兒童能對國家盡大忠，對民族盡大孝，必須自幼小時代培養其正確之家庭倫理爲起點。因此以家庭倫理爲中心，訓練兒童倫理觀念道德習慣，實爲進行家庭教育之要務。蓋幼年兒童富好奇模仿心理，家庭爲兒童生活之中心，父母兄姊爲兒童所依以爲生活者，感情親密，其一切行爲，尤足爲兒童所注意而認爲足資模範，影響兒童觀念習慣之養成者頗鉅。設家庭之中能夫婦和睦，兄友弟恭，父慈子孝，則自然予兒童以良好之暗示而易於養成良好之思想與習慣。

此不僅造成家庭間之幸福，為一生幸福之基礎，且對國家社會，亦裨益非淺也。

乙、家庭間應有之倫理關係 在家庭組織中，若為小家庭制，其間人倫關係，總不出夫婦，親子，兄弟，姊妹等關係，至若吾國所謂「五世同堂」之大家庭，因有遠近親疏之分，關係尤為複雜。

家庭倫理首當注意者，即彼此間相處究竟應有如何態度，方為合理。茲分述之。

(一) 夫婦關係 夫婦乃人倫之始，構成家庭之基礎，家庭中有無幸福，即以夫婦間相處是否美滿為斷。夫婦結合之初，極應謹慎，必須彼此有深刻之瞭解與愛慕，而後始可結婚。結婚之後則應以平等互助為原則。因重平等，彼此互相敬愛互相諒解；因尚互助，彼此應各盡其所能，以推進家務。能平等互助，則彼此誠心共信，家庭和睦。此不但為夫婦間之幸福，尤為子女之無量幸福。蓋夫婦相處，親愛和睦，對子女亦必能教養開

心愛惡過至也。否則夫婦之間，經常吵嘴打架，不但予兒童以不良影響，且往往遷怒，致及子女，兒童無寧，莫不幸與甚！

(二) 親子關係 親子關係，在吾國人倫上屬極重要地位。吾人之身體老弱，皆受之父母。未出世以前，母親有十月懷孕之勞，即呱呱墮地以後，因幼稚期之柔弱無能，復使父母有哺乳撫養之勞，稍長在寒薄之家，父母爲子女生活教育之需用，百般奮鬥掙扎者，其情尤苦。在父母之心，只要子女能得安樂享受與養育，本身之苦樂不計。爲人子者，身受父母之重恩，對父母自應盡其孝道也。

孝之含義，本極廣泛，依孝經所論，孝爲德之本，孝之所由生，始於事親，中於事姑，終於立身，爲順天下和萬民之至道。考其本源，則孝實本於仁，爲人類道德運化之最高原則，爲全體作人之大道，其實踐則始於奉親耳。吾人對於父母究應如何而始合於孝道呢？

第一爲吻合之侍奉。父母生我，育我，教我，使得成人自立，其恩德

之大，無與比倫。及已身自立以後，父母已漸衰老，其飲食起居之所需，自當竭力供奉之。惟奉養父母非徒調飲食，安起居，侍疾病，服勞役而已。尤須存有恭敬之心，如無恭敬之心，縱供養豐富，亦不啻於孝道。孔子曰：「至於犬馬，皆能有發，不敬，何以別乎？」

第二爲精神之侍奉。物質之奉，乃養父母之體，精神之奉，則爲養父母之志。精神侍奉之道：一曰順從父母之教訓，二曰體諒父母之意志或遺訓，三曰諫諫父母之過失，四曰立大業作大事以滿足父母之希望。

以上所論乃對父母應盡人子之道，至於待遇自己之子女亦應以慈愛之道：

第一愛而不溺。世之爲父母者，未有不愛其子女者也。不過父母之愛，應合乎常度，不可陷於姑息溺愛之弊，且須於寬愛之中使子女不失對自己之尊敬心理。

第二教之以方。祇顧生養，不管教育，殊非爲父母之道，所謂「養不